

项目绩效自我评价			
项目名称：	上海市民间组织诚信管理系统(2019升级改造)	预算单位：	上海市社会团体监察总队
具体实施处(科室)：		是否为经常性项目：	否
当年预算数(元)：	415,450.00	上年预算金额(元)：	0.00
预算执行数(元)：	415,450.00	预算执行率(%)：	100.00%
项目年度总目标：	完善社会组织数据共享应用能级，进一步提升信用信息服务登记管理机关工作人员和行业主管部门的能力。		
自评时间：	2020-03-30		
绩效等级：	优秀		
主要绩效：	从项目决策方面来看，项目的设立符合《上海市民政事业改革与发展“十三五”规划》文件精神；立项依据充分；但项目的效果目标没有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从管理方面来看，项目预算编制方式合理，预算执行率为100%；财务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监管有效；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且严格执行。从项目产出方面来看，诚信评定分析升级改造、黑名单管理升级改造、民间组织自评管理升级改造、社会组织登记信息采集改造、实有人口库信息采集改造、诚信评分管理改造等20项改造内容全部按时完成，质量合格。从项目效果方面来看，上海市民间组织诚信管理系统经升级改造后，实现了3项具体建设需求，满足了6项应用性能要求，使用者满意度较高，且系统维护有保障。系统在信息安全方面已达到预期目标，但个别不足仍需进一步改进。		
主要问题：	民间组织诚信管理系统的安全功能已达到项目验收要求，项目在安全测评中，发现系统存在未及时更新系统安全补丁等问题需依据安全测评报告落实改进		
改进措施：	依据安全测评报告落实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系统的信息安全性		

一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权重	自评分	备注
投入与管理 (36分)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	6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	8	7	
	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5	
	预算执行率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8	8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5	5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4	4	

产出目标 (34分)	产出比率		10	10	
	财政投入乘数		9	9	
	财务竣工报告编制及时性		10	9	
	信息传递速度		5	3	
效果目标 (15分)	满意度		15	15	
影响力目标 (15分)	人员到位率		2	2	
	人员流失率		2	2	
	配套设施完善率		2	2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比率		3	3	
	信息共享机制完善率		3	3	
	协助率		3	0	
合计			100	93	

说明：1、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对照已完成的情况，进行绩效自评。

2、绩效等级说明：自评分合计90（含）-100分为优秀，75（含）-90分为良好，60（含）-75分为合格，0-60分为不合格。

3、产出目标、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